

证券代码：838453

证券简称：建工环保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广东建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贷款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委托贷款基本情况

（一）委托贷款基本情况

为充分利用公司闲置资金，提高现金使用效率，现拟委托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东城支行向东莞市正发建材贸易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10,000,000元，年利率为10%，期限不超过24个月（贷款实际起止日期具体以借款借据记载的为准）。公司管理层认为，利用公司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贷款业务，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对公司正常经营无不利影响。

（二）表决及审议情况

公司于2019年11月1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东莞市正发建材贸易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陈德安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董事会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委托贷款对象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东莞市正发建材贸易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东莞市南城街道西平东五路文鼎大厦20楼203室

经营范围：销售：建筑材料、铝制品、钢管、工程机械设备；租赁：钢管、工程机械设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黄润强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人民币伍拾万元

三、委托贷款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利用闲置资金进行委托贷款业务，适度提高部分短期闲置资金利用效率，进一步提高了公司的整体收益，符合全体股东权益。本次委托贷款不影响公司的正常业务和生产经营活动的开展，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四、备查文件

《广东建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建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1月18日